

滋草拾遺

二帙之九

漫錄

惟易部

和書門類
三四五六八
二二〇八
八架函號
一〇三冊

和書類
三四五六八
二二〇八
八架函號
一〇三冊



內閣文庫
番號和 34568
冊數 103 (50)
函號 147 320

第七

共百三



A 1 2 3 4 5 6 M 8 9 10 11 12 13 14 15 B 17 18 19

Kodak Gray Scale



© Kodak, 2007 TM: Kodak



滋草拾露

筋部

筋部目錄

筋音忽俗云尺事

牙脚筋弓下調進事

奉脚筋樣事

王上被用木筋例

院脚筋被用木事

朝覲行幸時上皇脚筋事

筋寸法事

福願笏事

吉笏大廣事

以板目笏為善事

用笏大小事

笏并牙笏躰事

相手板事

和漢笏製事

慶賀笏事

笏持樣事

笏在手持樣事

正笏事

滋草拾露

笏部

笏音忽俗云尺事

和名抄

服玩具笏百七十八

笏

四聲字死云笏音忽俗手板長一尺六寸

闊三寸厚五分

和名抄

七

字彙

月呼骨切音忽公及士所措之物也書所忽
忘故名六書正詁俗作勿非然今悉依勿故
注詳勿下

同

吉
勿

呼骨切音忽手板公及士所措也廣韻品官
所執天子以玉諸侯以象大夫魚須文竹士
木籀文釋名勿忽也君有教命及所啓白則
書其上備忽忘也
蘓子瞻送歐陽推官詩千里不難到莫遣
塵埃臨分出昔詔願子書之勿

同

玳

徒鼎切庭上聲玉名又迴他鼎切音玳笏也
即圭長三尺者左傳衮冕黻玳礼玉藻天子
播玳謂之玳者玳然每所屈也

牙御勿臣下調進事

吉記

壽永二年十二月廿五日

賀茂臨時祭

牙御勿十九日乱將紛失仍今日自殿下被
獻之

源宰相中將云件御勿非往代宝物長曆内
裏燒亡之時土御門右府被獻之云々但實
說可尋

又松殿令申給者先度紛失物也可云有事

也今度強不可被求也

...

...

...

...

...

...

...

吉...

...

顯廣王記

安元三年十一月十七日

藏人所牙御笏失了仍種之有沙汰云

...

...

...

...

...

...

...

愚昧記

安元三年十一月廿七日

光能朝占語云御勿事

主上御勿所失也仍日未房故禱精源七
人勤修聖天供云々

尸屋主妻女為疾如令損男之故資取之弃
實定卿三條油小路家燒失之跡而傍人不
慮見出之時泰爾白許云々希有事也玳付
之泰親可出未之由而忽出未之條不可說
也此事賴業朝臣示送光能朝臣許之消息

彼人令見之狀云彼御勿累代物之由存知
倅事云々

兼曆之比内裏燒亡之時燒了仍御門右所
下時大被獻之勿也御勿雖出未玳付之干
今難被用也此替御勿自然被進之云々

治承元年十二月廿四日
今日依地震被奉九社幣
為御拜着御装束之間也
依御物忌於清涼殿
有御拜頭中將定能朝臣
申者今日御勿自院被獻云
日三臈出納見出紛失之由
雖尋嫌疑之者等更查證
據云誠希吳事錄古今未聞
入夜退出

玉葉

治承元年十二月廿四日

今日依地震被奉九社幣

為御拜着御装束之間也

依御物忌於清涼殿

有御拜頭中將定能朝臣

申者今日御勿自院被獻云

日三臈出納見出紛失之由

雖尋嫌疑之者等更查證

據云誠希吳事錄古今未聞入夜退出

廿五日

或人云牙御笏昨日出来一其由来者上臈
出纳所徒云号屋主妻女姪姑之餘為損失
盜取件御笏折入實定御燒之跡本守男取
置之件事自然露顯被寻出事云々此次牙
頭非每不審彼出納始不認之者自兩落
其事已每實加之今彼僕後有此犯以之言
之出納之身眾科難遁而故每其沙汰邊心
所齟陶也

抑此事紛失之時於藏人所御卜在憲泰親
泰弘等各占申云必可出来自西樂方等之
由云々

又泰親申云件御笏可有疵者而果以有疵
仍自讚云々但其疵微少不見分之程云々
又邦徇卿同示出来之旨也
次弘不大外記賴業泰召前此次申云牙御
笏紛失事先規未見得云々

奉御笏樣事

人車記

仁安二年九月三日

御燈御襪

次下官獻御笏

管蓋展袋於篋子差入簾女

肩被傳猷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山槐記

永曆二年四月六日

平野祭御襪

御膳棚上置御笏管卷敷御笏袋其上置御

笏中略

着御御座西面次予持泰御笏衣入蓋持泰

令取御笏御官持歸返藏人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峯記

建曆三年十二月十七日

賀茂信時祭出御

次藏人頭中将保通殿御笏御笏預置時
筒下棚上取出自袋以件袋敷御笏管蓋其
上置御笏藏人始未取之

吉口傳

正中三年三月二日

罷向吉田亭頭左大弁資房朝臣奉丞相御

前中略

頭弁尋申之

一進御笏事

進御笏之時ハ御笏管裏又ル錦袋ノ中

ニ敷テ其上御笏ヲ置之件管ヲ横ニ持

之ヲ管十カヲ持奉スレハ御笏ヲ被召

也御笏ニハ更不可懸手也御笏管ハ縦

管見記

弘安五年正月廿六日

石清水御幸

次出御矣文御袍中遠文集令持御笏木如例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朝覲行幸之時上皇御笏事

一上皇朝覲行幸之時或持笏或不持先例
不同只臨期可計事也殊存晴時可持者
也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吉黄記

寛元四年四月廿九日

賀茂行幸

頭中將猷御笏
今度牙御笏
替本官

頼胤卿記

文應元年八月七日

八幡御幸

藏人頭右近衛中將通持朝臣供御笏
牙左

將府猷之

在嘉祥元年

本外二奉五月廿五日

陸奥守兼左衛門尉

出雲守兼右衛門尉

美濃守兼左衛門尉

信濃守兼右衛門尉

藏人頭右近衛中將通持朝臣供御笏
牙左

雅後朝日記

永仁七年正月廿三日

新院石清水御幸

内藏頭家以朝臣取御笏牙御笏

葉黃記

寬元四年四月廿九日

賀茂御幸

出御之後先獻御笏藏人憲說傳之入宮如

件御笏令用牙笏也相國進之仍被用之為

年預沙汰可調進之由被下之處牙難得之

于今不調進也

笏寸法事

江次身四

除目

信書四條大納言笏長式部判官記云

平笏長一尺二寸

和笏廣二寸七分

下廣二寸四分

厚二分

長二尺五六寸

家說二尺五六寸或二尺二尺三寸或二尺

七八寸皆所用也此外有說之

大職冠御笏

^{金サレ}長廿一尺四寸八分

上二寸五分

下一寸五分

厚廿二分

忠仁公御笏

長廿一尺四寸三分

上二寸

下一寸五分九分

貞信公御笏

長廿一尺四寸三分

上二寸五分

下一寸三分

厚廿二分

日野家笏

長廿一尺三寸一分

上廣廿二寸三分

下廣廿一寸三分

本末四ノ削也横ハ四ノ一ノ以板也

り也

勸修寺家光笏 光隆笏也

長廿一尺三寸七分

上廣二寸三分余

下廣一寸三分

本末四ノ削横七四ノ板平ナリ

光隆公笏

五尺六寸

高五尺六寸

蘇州府志

福頼笏事

執政所鈔

正月元日

未明令拜天地四方御事

本延笏賀福頼

不番按笏賀公慶賀笏也福頼ハフクヲ

也福頼文字善之用之以福頼木造慶

賀笏卜云事也

標ノ笏モ一位卜訓不訓佳故也古時

不擇木欵又或取善名矣

奉議頭言卿深窓秘抄

福等柴

一位ノ笏位山ノ標也

愚意此亦從禮記之吉言也八音ノ中ノ
豊明神嘗以祝曰在也其言也其言也
奉旨神曰
其言三平二月五日

古時入部

吉勿太廣事

玉葉

建曆三年七月五日

泰内前淵白語

豐明節會初度内亦必用也九條殿笏紙也
是廣近代笏難押也吉笏八大廣候十リ

以板目笏為善事

世俗淺深秘抄

一以板目笏為善近代用滿佐事僻事也古
最上宝物皆板目也

此書乃... 下用... 亦... 下用... 入...

此書乃... 用...

用...

用笏大小事

作法故實

用笏事

節會内亦可押笏紙之時可用大除目管文
等可差笏之時可用小也

字類抄

笏 ハカシ 笏板

元正天皇御宇養老三三年百官始把笏五位

已上牙笏六位已下木笏也

此笏板之形長六寸五分廣二寸五分厚一分
其形如扇之形也其色如木也其質如石也
其用如扇也其用如石也其用如木也其用如石也

字類抄

此笏板之形長六寸五分廣二寸五分厚一分

笏并牙笏事

飭抄

一笏

予所持之笏法性寺蘭白賜清隆卿之笏雅
隆入道授予以之為本樣也甚持吉入道相
國賴家用之當時右大將家此樣也頭廣厚
八重而持惡也當家拜賀所用也親王御笏
薄于持吉古物如此也手本替ツヒ夕リ往
古人拜趨以之可知也

享久壽二年三月一日

櫻記日節會今日所用笏殊有光明押笏紙
之時可損其光故笏紙拭續飯之間損色也
仍於高陽院借請後通笏押笏紙持着陣時
把件笏重服之人笏如常
保元或祕記日但不堂云々
牙笏
負應度多以木如牙笏作之先例又如此云

云

永養六年二月十日

土御日奉故有牙笏事

次被仰云上下共方是天子御笏也是朝拜
宛御用者也其外神事之時多用給上同也
敬神之心也

天曆御時廣平親王奉入之時主上賜彼親
王上下方御笏其時小野宮大臣九條殿傳
聞此由致謗難云

此由致謗難云
此由致謗難云
此由致謗難云
此由致謗難云
此由致謗難云
此由致謗難云
此由致謗難云
此由致謗難云
此由致謗難云
此由致謗難云

九記

天德元年正月三日

親王奉入拜禮給御笏御劔等云
親王奉入拜禮給御笏御劔等云
親王奉入拜禮給御笏御劔等云
親王奉入拜禮給御笏御劔等云

此由致謗難云
此由致謗難云
此由致謗難云
此由致謗難云
此由致謗難云
此由致謗難云
此由致謗難云
此由致謗難云
此由致謗難云
此由致謗難云

桃李葉葉

着礼服次序

次取牙笏笏紙四方為上之下有內中在外

仍不近身也

右應安度例也

御即位次序

着礼服

牙笏以方為上

相手板事

五雜俎卷十二

物部

相手板法出於蕭何或曰四皓後東方朔見而善之天下事之不經莫此為甚宋庾道愍相山陽王休祐板以為多忤後容易諸彥回者不數彥回對帝稱下官大被被譴訶夫明帝猜忌忍虐之主故休祐見疑若遇平世明主此笏能令人忤乎唐李泰軍善相笏休咎皆驗又有龜復本者每日九象簡竹笏以手

卷之必知官祿年壽宋初長史者相立密之
勿異用而皆知其言也然則紀傳所載不足
徵邪曰猜卜筮術數者藉物以起數如管輅
郭璞之流耳非專相勿也使勿易地易人則
數又隨之變耳

和漢笏制事

政事要略第六十七

準正式云五位以上通用牙笏白木笏前註
後直六位已下官人用木前控後方

禮玉藻篇云天子搢珽方正於天下也

笏也謂之珽之言珽然无所屈也或

謂之大圭之長三尺杼上終葵首終葵首
者於杼上又廣其首方如推頭是謂每所

屈後則恒直相玉書曰珽玉六寸明自炤
諸候荼前註後直讓於天子也荼讀如舒

遲之節之儒者所畏前在也誣謂園殺其
首不為推頭諸侯唯天子誣焉是以謂笏
為茶也大夫前誣後誣无所不讓也大夫
奉君命出入者也上有天子而下有已君
又殺其下而園也笏天子以球玉諸侯以
象大夫以象須文竹士以竹木象可也球
美玉也文猶飾也大夫士飾竹以為笏也
不與君並用純物見於天子與射无說笏
入大廟說笏非古也言凡言事无所說笏
也太廟之中唯君當事說笏也小功不說

笏當事免則說之於免悲哀哭踊之時非有

事不可以既措笏必盥雖有執於朝弗有

盥矣措笏輒盥為必執事也

凡有指畫於君前用笏造受命於君前則

書於笏之畢用也因飾焉也畢畫笏度二尺

有六寸其中博三寸其殺六分而公一殺

猶桴也天子桴上終葵首諸侯不終葵首

大夫士又桴其下首廣二寸半也夫天前

方後挫角圓其上方變於君也士前後正

士賤與君同不嫌也正直方之間語也天

子之士則直諸侯之士則方
正義曰史象笏者史謂大夫前有史官也
熊氏云案下大夫得有象笏有象字者誤
也熊氏又解與明山寅同云有地大夫故
用象皇氏載諸所解皆不同以此為勝故
存之耳書思對命者思謂意所思念持以
告君對謂君有所向以事對君命謂所受
君命將以奉行以笏此三事故三書思對
命也
又曰一節謂天子已下笏制不同之事方

正於天子者言然无所詘示已端午正直
布於天子諸侯祭前後直者前詘謂圓殺
其首後直下角正方讓於天子者降讓於
天子故前詘也大夫前屈後无所不讓者
大夫上有天子下有已君上下皆須謙退
故云无所不讓
又曰笏天子以球故知此璜亦笏也云或
謂之大圭長上於葵首者或玉人文也玉
人注大圭或謂之璜或者此文也亦於葵
首者於栉上文廣其首方如椎頭者於葵

首謂推頭故拜慎說文玉推擊也齊人謂
之於葵言所掃之上又廣其首廣於玳身
頭主推頭故云於葵引相玉書玳玉六寸
明自照者證玳是玉也餘物皆光照於明
此玳玉光自照於含明也
又曰舒儒者之所畏在前
又曰殺其下者以經云前後屈故知又殺
其下故下注云大夫士又掃其下首廣二
寸半是也
釋名云勿忽也所以備忽忘也諸家相手

板經云件經一卷書也但內題云諸家相
笏經一卷板長一尺一寸五分王公卿皆
一尺一寸五分不得用一尺二寸而二尺
二寸以推十二月白玉公卿以下不得用
此板廣一寸五分材理好令相者亦不必
廣一寸五分小一惠好但合厚於大而薄
象天也下廣而厚以象地也十二色以象
十二時也並欲端正板形正皆欲完淨不
可毀傷節揭破裂夫作板合端正材理
完淨不可有毀傷節揭破裂玳疵隨所在分

上不利象也不可上廣而厚下狹其人能
事奪免官旧用白真檀判搨桑柘四種合
相也作法一尺一寸五分廣一寸五分厚
三分女人板亦同色欲解潔光明寺手板
長一尺二寸一尺二寸十二月天子王公
相服也入一尺一寸五分方不已下至于
里賤皆不可減此也

唐宋叢書卅三

出研北雜誌卷上宋陵及仁

唐宋制諸笏制服朱紫者以象前詠後直服
緣者以木上控下方假攝官亦同

唐會要曰笏周制也周禮諸假象大夫魚須
士以竹晉宋以來謂之手板西魏以後五品
以上通用象牙武德四年七月六日詔五品
以上象笏六品以下竹木笏旧制一品以上
前控後直五品以上前控後屈武德以來一
例上內下方淮南子曰武王向太公曰寡人

伏紂忍後世鬪爭不已太公曰欲久持則塞
民於兌於夏解其劍而帶之芻此蓋周人制
芻之始也樂記曰武王克商祖兗播芻而虎
賁之士說劍也事物紀原
芻天子以珠玉諸侯以象大夫以魚鬚文竹
士竹木象可也
鄭玄曰大夫不敢與君用純物也孔穎達曰
臭鬚文俗謂以犀須文飾其竹之士以竹為
本質以象牙飾其四緣也
兵氏曰以上圭芻之制今制則五品以上用

用象六品以下皆用槐木簡 衿義輿服雜事
曰荆軻逐秦王其後謁者持匕首備不虞侍
臣執刀勳漢高祖武修文制以手板代馬故
仲長子統曰芻以書君教令紀善刺起令之
持塊以象禮記曰將適公所史進象芻初學
記
禮記天子播珽鄭注芻謂之珽然每所慮也
或謂之大圭長三尺杼上終葵首是每所屈
也明芻每象與臭鬚文竹之別四品以上用
象牙五品以下用木以粉飾之正字通

禮記玉藻天子搢珪方正於天下也

傳此亦笏也謂之珪之言珪然每所屈

也或謂之大圭長三尺杼上終葵首終葵

首者於杼上又廣其首方如推頭是謂每

所屈後則恒直相玉陳氏云大圭長三尺

終葵終葵首言之

諸侯荼前屈後直讓於天子也

註訕謂圜殺其首又為推頭既後直下角

大士

大夫前屈後屈每所不讓也

註殺其下而圜殺上有天子下有已君上

下皆須謙退

大全长樂陳氏曰士笏制每所經見觀其飾

之以象題亦前屈後直欬嚴陵方氏曰玉之

珪者為珪廷枚直一故方一故正方正者以

其直而每所屈於天下也故天子搢之且其

動也直天道也其動也屈地道也天子體天

道故每所屈諸侯進則勢屈于天子故前屈

退則道伸於國人故後直大夫進則屈於天

子退則屈諸侯故前屈後屈以示其每所不

讓也
朱子語類曰今官員執笏竄每義理笏者只在君前記事恐事多須以紙粘笏上記其頭緒或在君前不可以手指人物便用笏指之此笏常只排在腰間不執在手中夫子操齊升堂何曾手中有笏
文獻通考
馬端偁曰圭鎮寶也笏服飾也圭則執之以為信笏則執之以為飾
○言笏只是君前記事指画之具不當執之

於手然也北天子亦有笏豈亦藉此以記事指画半益朝章之服飾也但天子之笏以玉為之其制似圭故後人或誤以圭為笏然笏非執則播不可須臾去身者也
晉書志第十五
輿服

笏古者貴賤皆執笏其有事則播之於腰帶所謂播紳之士者播笏而坐紳帶也紳坐長三尺笏者有事則書之故常簪筆今之白筆是其遺象三臺五省二品文官簪之王公候

同記

壽永三年正月廿八日

攝政殿下令申慶賀給

召御裝束色目如常一令持慶賀御笏給

召御裝束色目如常一令持慶賀御笏給

召御裝束色目如常一令持慶賀御笏給

召御裝束色目如常一令持慶賀御笏給

入東山

召御裝束色目如常一令持慶賀御笏給

台記

久安七年二月廿二日

侍後隆長申慶

慶賀笏鶴通天帶九鞞鸚鵡細劔時繪孔雀

平緒紫綬已上禪岡借賜

廿八日

今日新宰相中將師長奏慶賀笏

奏慶賀笏

奏慶賀笏

奏慶賀笏

名目抄

慶賀笏

奏慶之時用之也往昔名別用意欽

平

平

平

平

平

平

台

自曆

建久九年十一月十八日

大納言信房卿拜賀

令着裝束給

束帶如恒於笏者自三事御時每度慶申

令持給笏也已為吉物幸甚

中

中

中

入

人車記

仁平二年十一月廿五日

三位中將基實公拜賀

中將中將殿右御装束

小唐草丈御袍躑躅下重浮線後表袴紅

初一重同色大口紫檀地螺鈿紫綾平緒

令有文玉帶令持新造御笏給淺沓

大御衣御衣御衣

夫人八子十一月十八日

自記

經繼卿記

正安四年四月十一日

參議拜賀

帶有文玉丸友自殿下被笏今度新調号洋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富家殿御談

仰云勿ハ居戸只有時ハ片手十トニ取也
又手者出者不可若儀事十トノ仰下ニハ
丙手ニ取勿ヲ可儀此事

吉記

建久二年三月廿八日

忠雅公言談勿持様事有説々如何以左右
手ヲムヤウニ持タルヲヨキトハ申高頗
平十人ハ内へ入テ持タル能見云々高
短人於事近退每術事也公任卿ハ高短云

正笏事

按有二儀以取左右手稱正笏一又
以具笏稱正笏二此間不取違也

台記

保元二年十二月廿三日

予慶申也

十七日大臣後始着陣十八日予着直衣初
出行之日也裝束直衣織物薄色堅文籠
紅步出衣白衣二帶釵正笏釵八小批也

人車記

仁平三年十一月十九日

今度可移徒履殿也

次看皆下自車正笏立頭木外

同記

保元三年三月廿二日

先之昇殿慶

東帶正 蔣繪 劔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同記

仁安三年九月十九日

別當初着陣

又下文仰詞之間不被取笏如何若夫正

笏仰詞先例也



三
年
庚
子
年
秋
月
廿
二
日

先
王
及
先
君
之
靈
亦
在
其
中

皇
朝
禮
儀
所
由

入
于
天
地
之
間
亦
其
理
之
所
由
也

禮
節
以
示
尊
卑

本
年
三
月
十
八
日

同
前

